

科斯達一點不在乎隊伍動得極慢，他手中拿著的正是復活節來臨的午夜，男孩子中，最長的一支白蠟燭。一路下山來，每一步都在燃燒。直到離開人隊，他才快步穿過狹窄的街道，來到家門前。

唱著又高舉著他的蠟燭，科斯達推開家門，蠟燭只剩一寸了，歌聲卻更嘹亮，他爬上彎曲的旋轉樓梯到了屋頂上時，只剩四分之三寸了，他的手指已感覺到灼熱的火光，於是他趕緊自屋頂的一端走向父親坐著的地

方，就在蠟燭只剩二分之一寸時，他交到等待著的父親手中。
「耶穌復活了！」科斯達高聲唱著。
「祂的確復活了！」他的父母一同回答。

六個「恰巧」

／何統雄

多倫多市西，有一個名海柏（High Park）的公園，面積頗大，有密茂的樹林，平靜的小湖，環境清幽，是遊人的好去處。我們每年都會去那兒一兩次。

去年九月廿三日，剛是夏季告終，秋季開始的第一天。是日風和日麗，萬里無雲，天朗氣清，正是遊公園的理想日子。妻子準備了一些食物、水果和飲品，我也帶備一個輕巧的相機，齊向海柏公園進發。

到達公園後，便開始漫遊。約走了二十分鐘，便到達我們慣常歇息的地方。那是居高臨下的一條小路，路旁樹蔭下有數張長木椅。小路的下面，是一片廣闊的綠草斜坡。斜坡的盡處有一個花園，正中有一個加拿大楓葉國徽，是用紅花綠草栽成的，從高望去，清晰美觀。花園再前邊，是一個寧靜的小

湖。湖中有一對白天鵝，游來游去，怡然自得。這一切美景，盡入眼簾，不期然想到造物主作為的偉大。

我們選了一張長椅坐下，悠閒地欣賞前面的景色。隨後打開旅行袋，先取出相機放在椅上，再拿食物和飲品。

我們一面享用食物，一面欣賞景色，心情開朗愉快。我們坐的地方，是遊人必經之處。那天是星期一，遊人較少，但不時也有人

在我們面前經過。
享用完了食物，在這裡的風景也欣賞夠了，於是收拾東西，準備往湖那邊去，到達湖邊，見有兩位女士佇立路旁，向著一條山澗出口處凝視。原來有一隻淺褐色，麻點、高腳、橙眼圈的雀鳥，立在水流的一條枯枝上，定睛注視涓涓的細流，等候小魚兒或可

吃的東西出現，一動也不動的耐心地守候。

那兩位女士離去後，我和妻子仍在觀看，想看看牠能否得到食物。這雀鳥是我從未見過的，因此立刻想拿相機為牠拍照留念。一打開旅行袋，發現……咦，怎麼相機不見了！妻子說：「快去長椅那邊看看吧！」我馬上向斜坡衝上去，到達長椅時已上氣不接下氣了。妻子在下面打手勢問我：「相機還在嗎？」我也打手勢回應：「不見了。」我坐在椅上喘氣，妻子隨後也慢慢走了上來。

相機丟了，怎辦呢？那時恰巧有一位男士坐在我們隔鄰的一張長椅上，我走過去對他說：「約半小時前，我們遺下一個相機在那椅上，回來已不見了。不知這裡有沒有警察局可以報失？」他說：「這裡沒有警察局的，只有一位騎警四處巡邏，你很難會遇著他的；在左邊不遠有兩座房子，其中一間是公園管理人員的辦事處，你可試試到那裡打聽一下。」

照著他的指示，我們到了那地方，看見一座正面有兩個門口，側面有一個門口的房子。我走到房子的正面，兩個門口都緊閉著，內裡毫無動靜，心想裡面多數沒有人，因

此側面那個門口，我也懶得去張望了。

我們只好放棄繼續追查相機，準備回家去。當再經過有長椅的小路時，那男士仍坐在椅上欣賞風景。見我們回來便說：「找到辦事處沒有？」我說：「沒有。」他隨即起來帶我們去。到了那房子，他逕走到側面的門口敲門（是我先前懶得去的），隨即有三個人出來，那人將我們失相機的事轉告，繼問有無相機的下落。其中一人說：「若公園工作人員拾到相機，必定會交到這裡來，暫時還沒有。」他隨即取一張卡片，寫上電話號碼，叫我明早打電話去查問。跟著又說：「你們最好也到前面的一間餐廳查問一下吧。」我們連聲道謝後便離去。

我和妻子即朝著餐廳走去。心中忽然想起，為何不禱告呢？於是立即禱告說：「神阿，求祢助我找回相機，阿們！」雖然禱告了，但信心仍是軟弱，認為相機是不可能尋回的。

到了餐廳，從最近的側門急忙進去。等了一回，終有機會向服務員查詢有否收到我們的相機，答案正如所料：「沒有。」我們便垂頭喪氣地從正門離去。就在正門左邊，有一匹高大的黑馬，一位騎警正在馬背上休息。妻子說：「騎警在這裡啊，快去報失吧！」我即上前告訴他失去相機的事。騎警說他也無能為力，叫我嘗試打電話到十一分局查問。我遞上卡片，請他寫下十一分局的電話號碼。接回卡片後，轉身正要離去，說時遲那時快，眼睛一亮，一位穿著綠色T恤的

男子迎面而來，左手提著相機外殼，右手拿著相機，鏡頭還未縮回去，顯然地他剛才正用著這相機。妻子對我說：「你看，這人的相機很像我們的啊！」我說：「不會的。」話還未說完，那綠衣人笑著臉向我走來，我也不期然地迎著他去。他說：「你失了相機嗎？這就是了。」啊！相機失而復得，我和妻子頓時喜出望外，感謝主恩不已。我正要取回相機，那人說：「慢著！你倆去站在騎警旁，讓我替你拍張照片做個紀念！」這主意最好不過。拍過照後，他將相機還給我，騎警和在旁觀看的人都為我們高興。

著輕鬆愉快的心情踏上歸途，不停談論著這奇妙的經歷，也不時向神感恩。

在聖經路德記中，「恰巧」兩字曾出現過兩次。這兩次「恰巧」所發生的事，似乎是偶然的，其實都是神特別的安排。青年聖歌有一句歌詞說：「在神萬事非偶然，都是祂計劃萬有。」是的，我們所遭遇的事，不論幸與不幸，都有神的旨意，都是神所安排的。

感謝神，使我們的相機失而復得，更寶貴的是，神使我夫婦二人經歷了六個奇妙的「恰巧」。第一，「恰巧」是一位不貪心的人拾到相機，若換了另一人，相機可能已成了別人的囊中物了。第二，「恰巧」遇見那隻雀鳥，才發覺相機不見了。第三，「恰巧」遇到一位好心人，帶我們找到公園辦事處。第四，「恰巧」公園辦事處有人在內，並指示我們也到餐廳查問。第五，「恰巧」騎警巡邏完畢，在餐廳門旁歇息，我們可遇見他。第六，「恰巧」拾到相機的人，在



作者夫婦與海柏公園騎警合攝

得回了相機，我們再回去那山澗口，想找那雀鳥拍照。出乎意料之外，雀鳥仍在那裡，等著我們替牠拍照呢！之後，我們便帶

最後時刻及時出現，將相機親手交還我們。神是可信可靠的。我要獻上感恩，歡呼稱頌神的名！